

友善校園有正義，拒絕霸凌無畏懼

(文/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蔡昆明提供)

教育部將 104 年 2 月 24 日至 104 年 3 月 3 日訂為友善校園週，本署由王副署長承先參加苗栗縣立大同高中辦理「反黑、反毒、反霸凌」系列活動；黃副署長子騰參加屏東縣立大同高中舉辦的友善校園週擴大宣誓活動。

反黑、反毒、反霸凌是營造友善校園的核心，學生間應該相互關懷，在踏入社會之後，同學往往是自身發展最佳助力，同學間若有衝突、霸凌或是任何不法事件，都應立即向師長反映，解決問題，唯有每一個人共同努力，才能讓歧視、霸凌事件減少，營造最乾淨、最安全的學習環境。